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安徽峰成电子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后的名称为准）；

●投资金额：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7,500万元，占投资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75%；

●风险提示：本事项为设立新的合资公司，尚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同时，合资公司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各方面因素影响，合资公司盈利能力难以预测，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韩国成门电子株式会社（以下简称“韩国成门”）共同投资设立安徽峰成电子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后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7,50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75%；韩国成门认缴出资人民币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

2021年12月2日，本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本次交易事项不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

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协议双方的基本情况

1、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6,436.9565万元

住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湖三路西段399号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成立日期：1996年8月8日

经营范围：电工薄膜、金属化膜、电容器、聚丙烯再生粒子、电力节能装置、电子材料、元器件的生产、研究、开发、销售及科技成果转让，化工产品、日用或精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金属材料及制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包装材料、塑料膜（绝缘材料）、建材生产、销售及加工服务，建筑智能

营和代理各类
和技术除外)。

术服务，LED用封装支架生产、销售，LED用封装支架材料销售，自
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韩国成门电子株式会社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大韩民国成门电子株式会社

企业类型：制造，服务业

注册资本：KRW 100.43亿圆

成立日期：1980年10月23日

注册地址：韩国京畿道平泽市细桥产团路61（细桥洞）

经营范围：镀金膜，电子零部件/赛马出赛

(2) 股权结构

韩国成门股权结构如下：

比例(%)
15.2

序号	股东名称	普通股(股数)	优先股(股数)	出资
1	辛东烈	2961583		

2	辛浚燮	957625		4.91
3	辛旻燮	633970		3.25
4	辛承燮	512410		2.63
5	李英子	270132		1.39
6	其他	12907409	600000	66.24
7	成门电子	1243728		6.38
合计		19486857		100

(3) 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情况

单位：KRW(亿圆)

区分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上半年
销售额	413	359	379	246

(4)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KRW(亿圆)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6月30日/2021年1-6月
资产总额	404	434
净资产	265	287
营业收入	-6	18
净利润	-10	17

以上信息由韩国成门电子株式会社提供。

3、关联关系

公司与韩国成门电子株式会社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安徽峰成电子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后的名称为准）。

2、注册资本：10,000万元。

3、出资金额和比例：公司出资7,50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75%；韩国成门出资2,50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25%。

4、住所：合资公司将在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选择合适使用场地，自行建设厂房或租赁厂房。

5、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滤波用薄膜电容器的生产、研究、开发、销售(具体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后的经营范围为准)。

四、投资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资双方

甲方：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大韩民国成门电子株式会社

2、合资公司

甲、乙双方共同出资成立安徽峰成电子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后的名称为准),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双方均以货币方式出资。其中甲方以货币人民币7,500万元认缴合资公司75%的注册资本;乙方以美元现金折合人民币2,500万元认缴合资公司25%的注册资本。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金额,按照合资公司实际用款需求,由甲、乙双方同比例分期实缴到位。首期4,000万元出资额由双方按比例在合同签署并经中国审批机构批准并核发工商营业执照之日起,2021年12月底内汇入由合资公司开设的账户。逾期未缴清者(含后期各自出资额),应向守约方支付逾期金额的每月0.5%相当

3、治理结构

股东大会是合资公司的权力机构,依照《公司法》行使方式和表决程序,除公司法有规定的以外,由公司章程

合资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董事由乙方委派。董事长由甲方指定,副董事长由乙方

合资公司设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并在其组成人员中推选1名召集人。监事会中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为2:1。

合资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甲方提名;副总经理2名,由甲方提名1名并担任合资公司的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和副总经理的任免由董事会同

4、商标使用

为利于合资公司的发展,合资公司产品可使用“铜峰”商标,合资公司不需支付商标使用费。具体双方将另行签订《商标使用合同》

行使职权。股东会的议事规则按照《公司法》的规定。

名董事由甲方委派,2名董事由乙方指定。

员中推选1名召集人。监事

由甲方提名1名,由乙方提名1名。总经理的任免由董事会同

峰”商标,合资公司不需支付商标使用费。具体双方将另行签订《商标使用合同》

保护办法。

5、保密责任

合资双方对合作所有资料和进程均有保密责任,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对外泄露相关内容。但因相关法律法规需要披露的信息不受本条的限制。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尚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合资公司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

针对以上风险，合资公司设立后，将充分利用投资双方的资源优势、专业的管理经验以及丰富的运营经验，提升合资公司管理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后续公司将密切关注合资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日